

#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9〕201号

---

##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郑州市2020年国土绿化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2020年国土绿化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9年12月30日

# 郑州市 2020 年国土绿化工作实施方案

为切实抓好 2020 年国土绿化工作，打造宜居宜业的人居环境，依据《森林河南生态建设规划（2018—2027 年）》和《郑州市森林生态系统建设规划（2019—2025 年）》，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山区森林化、平原林网化、廊道林荫化、城市园林化、乡村林果化、庭院花园化”为目标，以“一屏、两带、三网、五美、多园”为建设重点，大力推进国土绿化工作，为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提供生态支撑。

## 二、工作目标

（一）国土增绿提质：完成各类造林绿化面积 15 万亩，中幼林抚育 11.1 万亩，发展苗木花卉 0.64 万亩。

（二）廊道绿化提升：完成高速公路、铁路、国道、省道生态廊道提升 432.44 公里，县乡道路、河渠绿化 402.7 公里。

（三）公园绿地建设：续建森林（湿地）公园 14 个，新开工 6 个，开展前期可研 5 个；新建综合性公园 37 个，新建微公园、小游园 184 个，开工建设第二动物园、郊野公园等万亩以上生态

公园 15 个，开工建设申河遗址生态文化公园等 77 个生态保遗工程，郊野（森林、生态保遗）公园—综合公园—社区公园—微公园（小游园）体系逐步完善，基本实现“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的目标。

（四）城乡绿化美化：建设 2 个省级森林城市、17 个森林特色小镇和 166 个森林生态乡村。

### 三、建设任务

#### （一）“一屏”建设工程

在巩义市、登封市、新密市、荥阳市、新郑市、上街区等西南山地丘陵区，开展山区困难地造林、退耕还林还草、废旧矿区植被恢复工作，营造山区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国储林等，提高西南山区森林覆盖率，加快构建西南城市生态屏障体系。

##### 1. 山区生态林建设

进一步加大西部山区困难宜林地造林、灌木林地改造和无立木林地的补植补造力度，加强黄河、淮河支流源头生态建设。重点推进 25°以上陡坡耕地、15°—20°以上重要水源地周边的退耕还林还草工作，抓好废弃矿山、煤矿沉降区植被生态修复，营造山区水土保持林、水源涵养林、风景林，栽植山区生态林 3.1 万亩。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巩义市、登封市、新密市、荥阳市、新郑市

完成时间：2020 年 4 月底前。

## 2. 国储林建设

积极利用已争取到的国家储备林建设项目，在巩义市北部邙岭，集中连片建设国家储备林，打造国家优质储备林基地，栽植国储林 3.3 万亩。登封市、新密市、新郑市等要加大工作力度，完成省林业局下达的国储林项目争取和建设任务。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巩义市、登封市、新密市、新郑市

完成时间：巩义市国储林年度建设任务 4 月底前完成。

### (二) “两带、三网”建设工程

“两带”指沿黄河生态带和沿高速公路、铁路建设的城市生态隔离带，“三网”指国省干线公路及县乡道路防护林网、河流及水渠防护林网、平原农田防护林网。

#### 1. 黄河生态带

认真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加快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核心示范区总体规划，积极做好郑州黄河湿地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清理整治工作，重点抓好采砂、工矿、畜禽养殖违规违建项目整治和生态修复，特别是核心区、缓冲区存在的畜禽养殖、水产养殖、别墅、度假村、木材加工等，应拆尽拆，应退尽退，并进行生态恢复；研究制定湿地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开展退耕还湿工作，切实保护好黄河湿地资源。

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

境局、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巩义市、荥阳市、中牟县、金水区、惠济区，郑东新区

完成时间：按照市政府相应任务要求时间完成。

## 2. 城市生态隔离带

继续推进京港澳高速、连霍高速、绕城高速、郑民高速、商登高速、郑栾高速等沿线生态廊道绿化提升工作，已完成任务的路段，标准再提升，继续开展好补植补栽，未完成绿化提升任务的路段，加大推进力度，提高标准，增加常绿、彩化树种比例，提高苗木规格，优化树种配置，把高速沿线生态廊道建成为城市生态隔离带。2020年完成高速、铁路生态廊道提升255.34公里。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巩义市、登封市、新密市、新郑市、中牟县、金水区，郑州航空港区、郑东新区、郑州经开区

完成时间：2020年4月底前。

## 3. “三网”建设

(1) 国省干线公路及县乡道路防护林网。沿国道、省道及县乡道路两侧，按照“一路一特色”和“应绿尽绿”的原则，因地制宜、适地适树，建设道路防护林，形成相互联通的道路生态廊道网络。2020年完成国省干线公路绿化提升177.1公里，县乡道路绿化提升402.7公里。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0年4月底前。

(2) 河渠防护林网。完成金水河、东风渠、熊儿河、郑东新区魏河、七里河和潮河下游河道两岸绿化、高新区须水河南支（法青街—科学大道）河道两侧、中牟县贾鲁河两岸绿化工程等水系绿化工程，在适宜河段规划建设河道湿地公园，栽植水生植物，利用植物生物特性净化水质，涵养水源。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市水利局

责任单位：中牟县，郑东新区、郑州高新区

完成时间：2020年4月底前完成绿化栽植任务。

(3) 农田防护林网。沿农田地头、边沟、生产路两侧等，按照200—300亩的网格大小，沿垂直主害风向，通过新栽或原有林网改造提升，栽植1—2行乔木树种，建成相互连通的农田防护林网，以改善农田小气候，消减干热风等自然灾害对农作物的影响，促进粮食增产稳产。2020年，在荥阳市、新郑市、中牟县建设3—5个示范方，林网控制总面积达到1000亩以上。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新郑市、荥阳市、中牟县

完成时间：2020年4月底前。

### (三) “五美”建设工程

#### 1. 美丽城镇建设

### (1) 省级森林城市

根据《河南省绿化委员会河南省林业局关于河南省森林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豫绿〔2019〕1号），按照《河南省省级森林城市申报与考核办法》和《河南省森林城市评价指标》要求，建设符合市情、类型丰富、特色鲜明的省级森林城市。2020年底前巩义市、新密市成功创建省级森林城市，荥阳市继续推进省级森林城市建设任务，新郑市启动省级森林城市建设工作。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完成时间：2020年12月底前。

### (2) 森林特色小镇建设

立足当地森林资源和生态优势，以26个新市镇为主体，以国土绿化为底色，以林业特色产业为基础，以森林文化为主线，以森林休闲旅游为重点，坚持文化传承与产业提升并重、创新发展与产业整合并举，发挥森林的多种功能，大力推进森林康养型、生态旅游型、生态绿化型、特色产业型等森林特色小镇建设。2020年建成17个森林特色小镇。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完成时间：2020年12月底前。

### (3) 市中心城区绿化提升

建设京广快速路南延（二七区）、长江西路（中原区）等17

条生态廊道建设和金水路（京沙—中州大道）、紫荆山路等 19 条道路及周边区域的景观提升、补植补栽、铺设水管、安装栏杆、侧石安装等工作；对 6 车道以上的道路（在绿化隔离净宽不能小于 2 米的情况下），将道路中间硬隔离更换为绿化隔离，增加道路绿量，提升城区品味；对于具备条件的道路，应将行道树树穴连通，实施绿化以利于行道树生长，在街侧及道路交叉口实施见缝插绿及微景观打造，各单位完成不低于 2 条道路的道路树穴连通及街侧道路见缝插绿工程；实施“两环三十一放射”生态廊道的绿化提质升级，建成全市统一的绿道标识系统，完成绿道连通 100 公里；加快推进铁路沿线绿化工作，完成陇海铁路、郑西高铁、京广铁路、西干道等市域铁路沿线规划绿线内（高铁两侧各 100 米，普通铁路两侧各 50 米，支线铁路两侧各 20 米）的绿化及提升工作；继续实施高速互通立交及出入口区域绿化提升，完成中州大道宇通路新郑路互通立交、圃田高速出入口、双湖大道互通式立交绿化及提升工作。完成紫荆山公园、人民公园、南环公园、经纬广场、文博广场、航海广场等公园的拆墙透绿工程，完成月季公园提升改造和文化公园、航海广场水体改造。

牵头单位：市园林局

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4) 县（市、区）建成区绿化提升

每个县（市、区）、开发区完成 5 个公园游园拆墙透绿工程；

完成紫荆山道路红线内绿化（管城区）、天河路北段（惠济区）、龙源四街（郑东新区）、水仙路（郑州高新区）、空港片区支线（郑州航空港区）、文博路（荥阳市）、开阳南路（新密市）、郑韩路东延（新郑市）、唐三彩路（巩义市）等69条道路绿化；完成陇海路（郑东新区）、中华路（新郑市）等12条道路绿化提升；每个县（市、区）、开发区新创建省级园林式单位（小区）不少于3个，市级园林式单位（小区）不少于5个。

牵头单位：市园林局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绿化提升。

## 2. 美丽乡村建设

以行政村为主体，积极开展乡村“四边三化”建设，打造一批自然生态风貌保存完好，乡土田园特色突出，森林氛围浓郁，森林功能效益显著的生态宜居乡村。2020年建成166个森林生态乡村。

牵头单位：市农委、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完成时间：2020年12月底前。

## 3. 美丽公路建设

结合“四好公路”和县乡道路防护林网建设，着力打造一批“路面平整通畅、环境卫生整洁、绿化景观优美、乡土气息浓郁”的县、乡、村美丽公路。2020年每个县（市、区）、开发区至少

建设 10 公里以上的美丽公路示范段。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市交通局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0 年 4 月底前完成绿化、美化。

#### 4. 美丽河道建设

结合生态水系治理和河渠防护林网建设，沿河堤两岸开展美丽河道建设，形成“林水相依、林草相益、水清岸美”生态河道。2020 年，6 个县（市）要各打造 1 条 3 公里以上美丽河道。

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完成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 5. 美丽田园建设

山区要结合精准扶贫，引导农民开展荒山有序流转，规模发展核桃、石榴、樱桃、大枣等具有地域特色的优质林果种植，建设特色林果种植示范基地；平原地区要利用调整农业结构的土地，落实“四优四化”建设要求，推进生态廊道绿化，种植优质林果，建设美丽田园。2020 年发展特色经济林 0.97 万亩，每个县（市）实现乡村林果化的行政村达到 5 个以上。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0 年 4 月底前完成栽植任务。

#### （四）“多园”建设工程

依托山地森林、平原片林、沿黄林带、城郊废弃地、城区拆

迁空地、文化遗址和湿地保护区等，加快森林（湿地）公园、郊野公园、遗址公园和城市综合性公园、微型公园游园建设。

1. 森林（湿地）公园建设。到 2022 年底前完成 25 个森林（湿地）公园建设。提升主城区到森林（湿地）公园连接道路的景观效果，继续推进森林健康绿道建设，续建 161 公里，新建 28 公里。

牵头单位：市林业局

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按照各公园进度时间执行。

2. 大力开展郊野公园建设。按照《郑州市郊野公园专项规划》，2020 年开工建设中牟县雁鸣湖郊野公园、巩义市礼泉—伊洛河郊野公园、二七区侯寨郊野公园、金水科教园区郊野山体公园、管城回族区潮湖郊野公园、新密溱水河郊野公园、郑州经开区陆港郊野公园、郑州航空港区龙王郊野公园、上街区郊野公园、登封市蜜蜡山郊野公园、新密市雪花山—青屏山—云蒙山郊野公园、新郑市古枣园郊野公园 12 个郊野公园。

牵头单位：市园林局

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0 年 3 月 1 日前，12 个郊野公园开工建设。

3. 持续推进遗址生态文化公园建设。将古遗址、古城址保护利用与国家生态建设战略结合起来，以文化遗址内涵为主题建设城市公园，将生态绿化和文化展示相结合，发挥遗址生态文化

公园传承文化、服务社会、优化环境、带动发展的积极作用，促进古遗址保护与生态环境综合提升。2020年计划开工77项生态保遗工程，2020年内完工项目3处，力争到2021年全市遗址生态文化公园达到100处以上。

牵头单位：市文物局

责任单位：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按照相应年度计划执行。

#### 4. 综合性公园建设

##### (1) 区级5000平方米以上综合性公园建设

按照《300米见绿、500米见园三年建设规划》要求，今冬明春新开工建设5000平方米以上公园32个，其中：中原区、二七区、金水区、管城回族区、惠济区、郑东新区、郑州高新区、郑州经开区、郑州航空港区各新建5000平方米以上公园2个。各县（市）、上街区各建成2个5000平方米以上综合性公园。

牵头单位：市园林局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各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公园建设工作。

##### (2) 市级综合性公园建设

完成西流湖公园、雨水公园、名师园、青少年公园、郑州植物园二期工程建设；启动第二动物园（郑州嵩山野生动物园）建设。

责任单位：市园林局

完成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西流湖公园、雨水公园、

名师园、青少年公园、郑州植物园二期全部建成开放；第二动物园2020年12月31日前，力争进场施工。

### (3) 南水北调生态文化公园建设

持续推进南水北调生态文化公园建设，完成剩余建设任务，并向社会开放。

牵头单位：市园林局

责任单位：二七区、管城回族区、郑州航空港区

完成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建设工作。

### 5. 微公园、游园建设

新开工建设微公园、游园184个，其中：市园林局完成16个，中原区、二七区、金水区、管城回族区、惠济区、郑州经开区、郑州高新区、郑州航空港区、郑东新区各新建5000平方米以下微公园、游园14个；上街区、登封市、中牟县、新密市、荥阳市、新郑市、巩义市各新建5000平方米以下微公园、游园6个。

牵头单位：市园林局

责任单位：市园林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微公园、游园建设工作。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充分认识造林绿化对北方缺水城市改善优

化生态环境的重要作用，切实加强对国土绿化工作的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党政一把手“双组长”机制，及时研究解决生态建设用地、资金、机制和规划设计问题，协调督促各部门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形成合力，统筹推进“六化”建设，确保年度任务圆满完成，实现国土增绿、添彩和森林生态环境提质增效的目标。

（二）高标准规划设计。坚持从实际出发，突出郑州区域特点和各生态功能区的特色，按照《森林郑州“六化”建设标准（试行）》，高标准编制规划设计，优化景观布局，明确在什么地方种树、种什么树、种多少，以及微地形塑造、景观配置、配套建设等。坚持适地适景适树和节俭绿化的原则，不搞奇花异草、名贵树种进城，要以乡土树种、经济林果为主，乔、灌、草、花合理搭配，适当增加常绿、彩叶、开花树种栽植比例，丰富生物多样性，提升生态和景观效果，增强森林稳定性，提升森林质量，增加林农收入，努力打造一批“六化”建设样板、精品示范工程。

（三）加大财政扶持力度。按照“在绿化投入上只能加强，不能减少”要求，进一步优化完善生态建设财政扶持政策，整合并利用好各项优惠政策，扩大政策覆盖面，加大财政资金奖补力度，将国土绿化资金纳入各级财政预算，足额保障，及时下达，确保各项重点项目顺利完成；要充分发挥政策的引领作用，加大对涉及全局性林业生态建设重点工程的奖补力度。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广开渠道，按照“资源有价、交易有市、管理有法、经营

有偿”的原则，盘活森林资源，让“活立木”形成的森林生态环境能进入市场“活起来”，把“绿色银行”变成能融资、能投入、能收益的“货币银行”，加大林业招商引资力度，吸引更多企业参与森林生态环境的建设、经营和管理。

（四）多措并举保障土地供应。要坚持科学规划、开源节流，将保护耕地与加强生态建设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优化国土开发利用空间，科学合理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用地。加大山区造林绿化力度，充分利用现有宜林地、无立木林地、疏林地、灌木林地、石漠化困难地等开展造林绿化，进一步消除“天窗山”“稀疏林”“光头岭”。在平原，要进一步完善提升现有平原防护林体系，并利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保障“四优四化”发展调整出来的土地，积极拓展平原绿化空间。在城乡，要利用城区因功能改变而腾退的土地，以及乡村尚未造林绿化的宜林地，进行见缝插绿、拆违建绿等，最大限度实现“身边增绿”。在河流沿岸以及铁路、公路两侧，要进一步加强生态廊道建设，尤其是弥补绿化薄弱环节。要不折不扣落实国家土地政策，对 $25^{\circ}$ 以上的陡坡耕地、 $15^{\circ}$ — $20^{\circ}$ 以上的水源区坡耕地、严重沙化耕地等，要实施退耕还林，必要时可以探索先造后退；对过度耕作引起退化的耕地，要引导农民进行休耕、轮作，栽植防护林；要加强废弃矿山、尾矿库区、坑口和煤矿沉降区治理，复耕后开展造林绿化，恢复森林植被。要把国土绿化与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结合起来，重点建设一批特色经济林，落实“四优四化”要求，在公

路铁路沿线发展污染防治林和苗木种植业，实现林业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有机统一。要把国土绿化与脱贫攻坚结合起来，加快林业产业发展，加大贫困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力度。

（五）强化机制建设。建立和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加强督导检查，严格落实责任制。市生态办、市发改委、市财政局要推动建立多元投入，调动市县乡村四级积极性，及时将林业项目列入投资计划，组织好第三方评估验收工作，进一步完善林业生态建设奖补政策，加大奖补力度，及时足额落实奖补资金，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市、县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协调解决造林绿化用地问题，抓好露天矿山的生态修复工作；市农委要指导好各县（市、区）农业结构调整，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落实好耕地休耕制度，抓好农田生态系统建设，加强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市交通局要重点协调解决高速公路两侧围网内、国省干线公路红线内的绿化提升问题，已建成高速公路围网内造林绿化任务今年务必全面完成，今后新修高速公路围网内与公路建设要同步开展造林绿化；市水利局要做好河渠堤岸及水源地周围绿化工作，持续抓好水域周围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等；市林业局要发挥专业优势，加强技术指导服务和督导，督促各县（市、区）、开发区抓好任务落实工作；市城管局、市园林局要抓好建成区绿化提升和高速互通立交、上下站口、出入市口整治提升，以及高速、铁路沿线绿线范围内的拆迁、清理和绿化提升工作，并及时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报送进展情况。各县（市、区）、开发区要提

高站位，狠抓落实，加强组织协调，认真落实规划、土地、资金和施工等工作，抢抓时间，加快推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按期完成。

（六）加强森林保护。要加大林木保护力度，像保护文物一样保护大树，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各类森林资源违法犯罪活动，严格执行采伐管理有关规定，商品林主伐要严格控制采伐面积；加强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工作，抓好预测预报预防体系建设，严格落实责任制，加强防控队伍建设，完善防控设备和技术，严格苗木检验检疫，建立防控体系，确保全市森林火灾受灾率 0.9‰ 以下和林业有害成灾率控制在 3.7‰ 以下，维护全市森林生态资源安全。要进一步完善全市生态公益林政策，切实巩固市级生态防护林、绿化景观林区划成果；进一步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和政策，落实生态效益补偿资金。要加强中幼林抚育管护，开展退化防护林修复，有步骤地对易产生飞絮污染的树木和易发病虫害及生长不良的树木进行逐步更新改造。

- 附件：1. 郑州市 2020 年国土绿化营造林任务分解表  
2. 郑州市 2020 年国土绿化生态廊道提升任务分解表  
3. 郑州市 2020 年县乡道路绿化任务分解表  
4. 郑州市 2020 年森林健康绿道建设任务分解表  
5. 郑州市 2020 年森林城市、森林特色小镇、森林生态乡村建设任务分解表

## 6. 郑州市 2020 年森林（湿地）公园建设任务分解表

---

主办：市林业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五处

---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9年12月31日印发

---

